宿政办发〔2021〕59号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宿迁市“十四五”科技创新规划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开发区、新区、园区管委会，市各有关部门和单位：

《宿迁市“十四五”科技创新规划》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宿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2月28日

（此件公开发布）

宿迁市“十四五”科技创新规划

“十四五”时期，是宿迁践行“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重大使命要求，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关键时期，也是宿迁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进创新型城市建设的关键五年。为科学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发挥科技创新优势，推动“四化”同步集成改革示范区建设，支撑宿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根据《宿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和《江苏省“十四五”科技创新规划》，制定本规划。

一、发展基础与战略定位

（一）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全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大力推动科技与经济社会深度融合，持续推进创新平台建设，优化科技资源配置，不断完善科技创新生态体系，营造良好创新创业环境，逐步集聚高质量发展的新势能，圆满完成了“十三五”科技创新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和任务，科技创新支撑引领高质量发展取得了新成效。

科技创新能力稳步提升。“十三五”期间，全市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57%，较2016年增长5.1个百分点，快于全省平均1.1个百分点；全社会研发投入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1.83%，增长0.37个百分点；全市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突破1000家，省瞪羚企业10家，全市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达到477家，较“十二五”末实现翻番进位；省农业科技型企业58家，年均增长16.95%。全市高新技术产业实现产值863.9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31.6%，较“十二五”末提高12.8个百分点。在首届江苏省科技创新发展奖评选中，宿迁市获得表彰。

科技支撑高质量发展成效明显。全市围绕“133”创新增效工作体系建设，坚持以科技创新为引领，不断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和结构优化。“十三五”期间，累计实施市级以上财政资金支持科技计划项目824项，争取各类研发补助支持资金达3.96亿元，形成各类专利2000余项，实现新增产值102亿元，新增利税10亿元，取得了一批重大科技成果，其中9项获省科学技术奖。全市专利授权量由4910件增加到13960件，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增长了2.8倍，达到4.46件，助推重点产业领域技术水平进一步提高。2018年，实施“521”成果转化提升工程，三年内累计转化高科技成果702项，推动一批重大科技项目在宿迁落地；2019年以来，全市技术合同登记653个、成交额38.7亿元。

区域创新布局加快成型。“十三五”期间，区域创新布局进一步优化，产业创新创业平台实现突破。国家可持续发展实验区、国家火炬特色产业基地、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城市建设提档升级；获批国家级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江苏宿迁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江苏宿迁省级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江苏省首批科技服务业特色基地。省级科技创新平台达到90个，年均增幅居全省第二；国家级科技创新（创业）载体11个，省级以上科技创新载体达65个；产业技术研究院达到10家，实现量质提升；实施科技综合体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建成各类科技综合体20个，投入使用面积62.5万平方米。

科技创新环境持续优化。科技投入稳步增长，科技创新专项资金由“十二五”末5000万元增长到8000万元。市委市政府先后出台《关于推进科技创新引领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关于深化市级财政科研项目和资金管理改革意见》等政策文件，科技创新政策体系逐步完善。实施市级财政科研项目和资金管理改革，先后出台《宿迁市科技创新券实施管理办法》《宿迁市科技成果转化风险补偿专项资金（苏科贷）管理办法》等，加大科技金融扶持力度，“十三五”期间，累计发放创新券1.398亿元，兑现4514.19万元；累计发放“苏科贷”12.92亿元，增幅排名全省第二；积极落实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累计为1647家次企业落实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高新技术企业税收减免20.3亿元。全社会基本形成尊重知识、崇尚创新、激励创业、宽容失败的价值导向和社会氛围。

（二）面临形势

全球创新版图重构带来新挑战。当前，国家竞争愈演愈烈，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演进，全球科技创新进入空前密集活跃时期，科技创新正在深刻影响和改变世界经济结构和国际竞争格局。加快构建“双循环”新发展格局，坚持扩大内需，对于全面提升产业链供应链水平、推动传统产业升级、壮大新兴产业规模、提升制造业集群能级提出了更高要求。宿迁正处于工业化中前期，传统产业仍占据产业结构的主要地位，基础创新能力薄弱、科技创新资源分散、科技创新活力不足，在新一轮科技革命中面临着新的挑战。主动开拓创新能力发展路径，推动传统产业升级，前瞻布局，通过创新提升产业链与供应链水平，提升制造业集群能级，壮大新兴产业规模，才能在激烈的竞争中赢得优势、掌握主动。

区域一体化发展格局凸显新机遇。“一带一路”、长三角区域一体化、淮河生态经济带等多重国家战略在我市叠加交汇，为我市科技创新发展提供重大契机。徐宿淮盐铁路、运河宿迁港建成运营，合宿新高铁、宿连高速、宿连航道等一批重大基础设施加快推进，宿迁全面进入“高铁时代”。区域互联互通进一步深化，优质资源要素流动进一步畅通，有利于宿迁由传统的要素驱动型向创新驱动型转变，进一步推动宿迁整合优势、板块提升、科技创新高速发展。宿迁必须紧紧围绕高质量创新型城市建设，加快科技创新战略转型，积极融入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进一步深化与长三角等发达地区的科技创新合作，在创新资源要素集聚方面持续发力，率先打造长三角协同创新基地、科技成果转化承载基地、科技创新创业孵化基地。

“四化”同步集成改革助推新发展。“四化”同步集成改革示范区是省委省政府为宿迁指引的基本路径和重要遵循，当前宿迁正处于建设“四化”同步集成改革示范区“窗口期”，科技创新是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的重要引擎，辩证看待宿迁发展现状，实现新型工业化、城镇化、信息化、农业现代化最终都要依靠科技创新驱动。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深化科技创新事前、事中、事后各个环节机制改革，推动产学研用学协同创新，打通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渠道，更大范围、更富成效集聚人才、技术、项目等创新资源，推动区域创新能级发展已成历史必然。

（三）总体要求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系列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围绕“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的光荣使命，紧扣省委省政府“把改革创新的基因注入现代化，谱写新时代‘春到上塘’的传奇”和“四化”同步集成改革示范区的总体要求，加快建设长三角先进制造业基地、江苏生态大公园，把创新驱动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根本动力，紧扣创新型城市建设总目标，坚持科技创新与制度创新双轮驱动，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经济转型升级中的关键作用，加强应用技术研发，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扩大创新型人才队伍，构建极具活力的科技创新生态体系，统筹推进科技与产业融合发展，率先形成新发展格局，推动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支撑宿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可持续发展。具体遵循以下原则：

——坚持需求导向与问题导向有机统一。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聚焦科技创新重点问题，谋划布局一批重点科技攻关项目，加强地方财政科技投入力度，提升重点领域科技创新整体竞争力。

——坚持加速赶超和前沿布局紧密结合。坚持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全过程和各领域，在优势领域加速赶超和引领，加快推进数字经济、新材料、新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科技创新应用和成果产业化，着力壮大新增长点，形成发展新动能。

——坚持集约集群与区域联动协同发展。统筹发展高新区和特色产业基地，推动科技创新资源集聚，主动融入“一带一路”、长三角区域一体化、淮河生态经济带建设，构筑协同发展大格局。

——坚持协同创新与体制机制创新共同推进。加强国内外科技创新合作，搭建“政产学研金服用”创新体系，发挥龙头企业带动作用，加快优势领域自主创新，全面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充分释放创新创造活力，全面提升科技创新供给能力，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动力源泉。

（四）主要目标

到2025年，全市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取得实质性成效，创新型城市建设取得阶段性重要进展，在创新主体培育、创新创业载体平台提升、科技人才招引、开放协同创新、科技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等方面取得重大突破，形成宿迁特色自主创新体系，科技综合实力达到苏北领先水平，初步建成以“长三角产学研协同创新基地、科技成果转化承载基地、科技创业孵化基地”为基础的应用创新示范区，奋力推动全市科技创新工作迈上新台阶，全市经济社会实现高质量发展。

——产业技术创新水平快速提升。到2025年，先进制造业与绿色发展的特色产业技术创新体系初步构建，突破部分产业关键技术，前瞻性布局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着力打造一批百亿级产业链、提升一批千亿级产业集群，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达50%，全社会研发投入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提高至2.2%，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2.0件，科技进步贡献率达62%，达到苏北领先水平。

——科技创新主体实现倍增。到2025年，科技型企业培育体系和工作机制持续完善，科技资源加快聚集，通过“靶向”精准政策扶持引导的梯级晋升机制初步形成，具有持续创新活力的科技型中小企业不断涌现，以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为核心的创新型企业梯队实现倍增。全市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数量翻一番，突破1200家，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超过2000家。

——科技创新载体更加丰富。力争到2025年末，科技园区创新发展，科技创业载体优化调整，科技公共服务平台提质增效。全市基本形成拥有大学科技园、科技产业园、科技企业孵化器等形式多样、功能丰富的全新科技创业载体格局，新增主导产业特色鲜明的省级高新区1—2家，省级以上科技创新平台载体达到300家，力争实现国家级创新平台零的突破。

——创新人才资源富集涌现。到2025年，与科技创新相适应的人才培养、引进、使用、评价、激励、流动机制更加健全，集聚具有国内一流水平的科学家、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青年科技人才、卓越工程师，累计引进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团队）不少于500个，五年内培育各领域拔尖人才1500人左右。

——科技服务能力明显增强。到2025年，科技服务业集聚区建设初见成效，科技服务平台更加完善，科技服务主体进一步壮大，产业科技创新效率切实提升。基本形成覆盖全市科技创新全链条的科技服务业体系，服务科技创新能力大幅增强，科技成果转化水平持续提升，技术合同成交额达80亿元，全市科技服务业总收入占GDP比重达到全省平均水平。

——创新治理效能大幅提高。科技体制机制进一步优化，激励科技创新的政策体系更加健全，科技创新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全市科技创新潜能持续释放，各类创新资源和要素集聚成势，市民科学素质水平进一步提高，全社会创新氛围更加浓厚。

|  |
| --- |
| 专栏1：“十四五”科技创新发展预期指标 |
| 主要指标 | 2020年 | 2025年 |
| 全社会研发投入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1.83 | 2.2 |
| 科技进步贡献率（%） | 57 | 62 |
| 每万从业人员中研发人员数 | 140 | 200 |
| 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 1.2 | 2.0 |
|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数（家） | 477 | 1200 |
|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 | 31.6 | 50 |
| 技术合同成交额（亿元） | 24.99 | 80 |
| 科技服务业规模（亿元） | 104 | 700 |
| 引进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团队） | 154 | 500 |
| 省级以上科技创新平台载体数量（个） | 155 | 300 |

二、大力提升科技创新支撑产业高质量发展水平

瞄准全市打造长三角先进制造业基地的战略定位，围绕重点产业链发展布局创新链，构建产业创新体系。实施科技重点研发和科技成果转化计划，组织100个以上重大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集中力量突破一批产业创新关键核心技术，催生一批具有引领性、带动性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标志性科研成果，塑造更多引领性、先发性竞争优势，加快提升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水平。

（一）加快突破主导产业关键核心技术

突出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方向，聚焦机电装备、光伏新能源、绿色食品、高端纺织、绿色家居、新材料等主导优势产业的创新需求，加强共性技术攻关，开展大规模技术改造，推动产业结构迈向价值链中高端。

1. 机电装备产业。立足高端化、智能化、成套化，加快推进先进制造业发展，重点支持新型电池、装备制造、汽车及零部件、激光装备、智能家电等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产业化，全面提升宿迁装备制造业水平。

围绕动力电池领域，面向新能源汽车、电动自行车、工程机械、特种车辆等发展需求，重点突破动力锂电池关键核心技术。围绕储能电池领域，支持高稳定性、高能效、绿色化、智能化的新一代铅蓄电池产品的核心技术攻关和产业化应用，支持锂、镍、钴、石墨等新型原材料的储能电池以及配套的智能化储能管理系统的研究开发及产业化应用。面向“新基建”、国家重大工程建设、企业智能化改造等方面需求，重点突破半固态精密成形的关键核心技术，强化RSF半固态制浆、半固态成型、半固态压铸等技术优势，支持高端纺织机械、工程机械、农业机械、环保机械等特色装备以及配套关键基础零部件的制造技术的研发及产业化应用。面向纯电动汽车、混合动力汽车、燃料电池汽车等新能源汽车和高效燃油汽车的发展需求，重点支持动力系统、行驶系统、汽车电子、车身附体、转向系统、传动系统、智能网联系统等领域的特色优势产品与核心零部件相关技术的研发与产业化。面向3D打印、医疗、美容、先进传感器等领域的应用需求，加快突破激光成套设备及元器件制造技术，攻克高效率泵浦耦合、光纤绕环和光纤锥、激光器波长合成等高功率光纤激光器关键技术，支持激光雷达LiDAR、垂直腔面发射激光器VCSEL等产品技术的研发与产业化应用，支持超短焦4K激光显示技术的研发与应用。聚焦冰箱、洗衣机、小家电、空调等产业基础较好的领域，重点开展整机制造、关键零部件等共性技术研究开发及产业化应用。

2. 高端纺织产业。进一步推动企业提高技术开发和产品创新能力，重点支持化学纤维、纺织服装等领域技术开发与应用创新，支撑高端纺织等产业融入全省主导产业体系。

支持差别化、功能性、高性能化学纤维等产品关键核心技术研究开发及产业化应用，支持化学纤维生产装备和化学纤维功能性复合材料的研究开发及产业化应用。面向医疗卫生、环境保护、建筑工程、交通运输、应急安全、航空航天等领域，积极应用前沿新材料技术成果。不断提高纺纱、织造、染整等环节的技术水平，强化新型面料的研究开发和应用，支持研究开发差异化、功能化、高仿真类新品纱线和面料产品。积极开展具备热（冷）防护、电防护、辐射防护、阻燃防护、高可视度防护、医用防护等性能的新型产业用纺织品的研究开发与产业化应用。面向服装服饰领域的需求，支持开展产品安全性、舒适性、功能性等方面的技术开发与产业化应用。支持自动化、连续化、智能化的纺纱设备的技术开发与产业化应用，支持改良型剑杆织机及印染机械的技术开发。

3. 光伏新能源产业。以提前实现碳达峰、建设碳中和先行城市为目标，大规模发展新能源技术，在光伏原材料、电池组件、配套部件等多领域开展技术攻关，构建清洁、循环的现代能源技术体系，突破核心材料和关键技术瓶颈，实现各种能源高效互补利用。

面向光伏原材料领域，鼓励和支持企业进行技术攻关及改造，进一步突破光伏玻璃产品关键核心技术，不断提高产品透光率、导电性能、耐腐蚀性、使用寿命等关键性能。支持焊带、背板、银浆等领域的研发和产业化项目。面向光伏电池领域，重点突破高效电池生产技术，强化电池片生产实力。面向光伏组件领域，重点突破多主栅、半片电池片、超薄玻璃双玻、叠瓦、分布式光伏建筑一体化等组件生产技术。面向配套部件领域，重点支持高效率、长寿命、高可靠性的光伏逆变器以及具有汇流、防雷、监控、警报、数据采集、无线数据传输等多种优点的第三代汇流箱研究开发和产业化应用。

4. 绿色食品产业。促进绿色食品生产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重点支持酿造（酒）、食品加工、畜禽和水产品精深加工等领域的技术与应用创新，支撑绿色食品产业融入全省地标产业集群。

支持白酒、啤酒等领域的酿造技术攻关，重点支持生物发酵过程智能化控制等新技术的技术攻关，延伸发展智能化成套设备、包装生产线和检测技术设备等领域的技术开发与产业化。支持酿酒副产品高效综合利用技术的研究开发，加强基因工程、酶工程、发酵工程等现代生物技术的应用。面向粮油产品、休闲食品、饮料、宠物食品等领域，开展农副产品精深加工、包装、清洁生产、食品安全检验检测等方面的关键核心技术与工艺攻关，形成一批引领农副产品精深加工的核心技术成果。支持开展营养成分保持与营养健康新产品的技术攻关与产业化应用，重点突破低温真空油炸、微波膨化、微生物毒素检测、中低温杀菌与包装保藏等关键核心技术，开展绿色食品添加剂、超高压榨汁、自动化无菌灌装等关键技术的研究开发与应用推广，支持开展蛋白质饮料、代餐饮料等功能性食品的研究开发及产业化应用。开展肉制品非热加工、智能化定量卤制加工、畜禽自动化屠宰技术、高效分割技术、冷冻保鲜及储存技术、新型杀菌保鲜、清洁生产技术等方面的技术攻关，延伸发展饲料加工、养殖设备、屠宰加工设备等技术应用，推广应用冷链物流技术。

5. 绿色家居产业。立足于绿色家居产业向价值链、创新链高端智能化发展，重点支持高端家居和绿色建材等领域技术与应用创新，力争在细分领域率先突破、掌握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关键技术。

支持板式家具、木门、定制家具、智能家具等领域的技术开发与产业化，推动建设技术研发、检验检测、产品创意设计等公共服务平台。大力发展绿色环保胶合板、刨花板、纤维板等，积极支持绿色环保、阻燃、吸音隔音、保温隔热等功能性新型板材领域的技术研究开发与产业化。大力推进混凝土预制件、墙板、环保装饰材料、新型绿色建筑功能材料等领域的技术研发与产业化应用，提高智能化、环保化、健康化水平。开展智能家居材料、智能遮阳材料、新能源建筑材料等前沿绿色建材技术应用研发。

6. 新材料产业。立足当前较好的技术基础，围绕功能性膜材料、有机新材料、功能玻璃材料等领域积极研发新技术新产品，在优势领域推进原始创新，形成一批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创新成果和核心专利。

重点突破以新型包装材料、光学膜、BOPET膜和BOPP膜为主的功能性膜材料的关键核心技术，支撑膜材料产业向高端化发展。支持电子功能膜、分离膜等领域的关键核心技术研究开发与产业化应用。重点突破有机硅新材料、功能助剂、光电新材料等领域的关键核心技术，支撑化工产业全面升级。面向光伏、建筑、汽车等领域的高端需求，发展先进功能玻璃材料，巩固玻璃及玻璃纤维发展优势，重点突破特种玻璃、光伏玻璃等领域的关键核心技术，支持开展汽车玻璃、化学（生物）功能玻璃、热功能玻璃等研究开发及产业化应用。

（二）聚焦先导产业技术攻关

强化技术创新引领，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数字经济等领域，加强技术领域系统部署，集中力量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抢占未来发展先机和高点。

1.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抓住新一代信息技术带来的发展机遇，围绕集成电路、电子元器件等领域，集中力量突破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关键技术，支持新一代信息技术在企业研发设计、生产制作、运营管理、售后服务中的深度应用。

围绕打造长三角地区新兴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基地，积极做大集成电路制造环节，做强封装测试环节，争取突破设计环节，逐步构建集成电路设计、制造和封装测试协同发展格局。积极在封装测试技术、特色工艺制程、生产设备核心部件、集成电路配套材料等方向开展硬件基础研究开发、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着力引进芯片设计研发，延伸开展集成电路配套材料和装备相关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围绕智能终端、集成电路、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发展需求，支持基础元器件和部件总成产品技术开发与应用，大力招引培育龙头骨干企业。

2. 生物医药产业。紧紧围绕国家对生物经济、生物安全的战略部署，优先支持化学药、生物药、新型医疗器械发展，培育发展生物保健品、生物制造。聚焦生物医药重点领域，突破一批具有支撑和引领作用的关键共性技术，为宿迁生物医药产业向价值链、创新链高端发展提供有力技术支撑。

面向心血管类、抗感染类、抗肿瘤类以及麻醉剂等领域技术需求，聚力推动化学药首仿药、化学药改良型新药及化学药创新药的开发和产业化。面向生物药领域，重点突破靶点选择、抗体发现与优化、细胞株构建、细胞免疫治疗、多功能抗体工程平台等关键核心技术，支持疫苗、抗毒素及抗血清、血液制品、细胞因子、生长因子、酶、体内及体外诊断产品，以及生物活性制剂等产品的开发与产业化应用。面向新型医疗器械领域，开展医用卫生材料及辅料、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基础、外科手术器械等领域技术攻关，重点引进医学影像、医用机器人、智能家用医疗器械等设备制造及应用技术。面向生物保健品领域，重点开展从酒糟、芳香植物、水果蔬菜等高效提取有用物质的技术攻关，大力推广应用免疫调节类维生素、膳食营养补充剂、功能性饮品等特色产品产业化技术。面向生物制造领域，重点开展生物制品工艺及生产技术瓶颈，开展聚乳酸、聚有机酸符合材料、氨基酸、胶原蛋白、生物多肽等生物基材料及生物助剂等的技术攻关。

3. 数字经济产业。围绕大数据+、工业互联网、智慧物流、互联网金融、客户增值服务、品牌共同体等领域关键核心技术开展研究开发及产业化应用。加快云计算存储平台、计算平台、资源管理平台的技术创新与应用，加速推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多方深度融合应用，打造宿迁特色的“大数据+”产业技术发展和融合应用体系。聚焦光伏新能源、汽车、智能家电、激光装备、智能成套装备、高端专用装备、生物医药、新型医疗器械等产业，支持本地企业与智能工业物联网产业平台的对接合作进行技术攻关，实施智能化改造，推动工业物联网技术的应用。结合全市重点产业物流运输需求，大力支持冷链物流、多式联运和智慧云仓储服务等智慧物流领域技术创新与应用。

（三）发展高效安全绿色的现代农业技术。围绕引领和支撑现代农业发展，实施现代农业科研计划，发挥农业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和农业科技型企业龙头带动作用，加强种质资源挖掘利用、动植物新品种选育、设施农业新技术、畜禽水产养殖等领域高技术创新，在种植养殖、农产品加工等领域，突破关键技术瓶颈，形成一批核心技术成果，着力完善全市农业领域科技创新体系。

强化种业科技支撑。加强高产、优质、抗病虫、耐盐碱、适应性强的农作物新品种选育，提升粮食生产能力，保障粮食安全。全面开展农业种质资源普查登记，加快建设稻麦、林果、蔬菜、食用菌种质资源综合库（圃），完善地方特色动植物资源基因库。支持骨干企业与科研院校深化合作，按品种类别组建育种自主创新联合体。以宿城区为核心打造种业产业集聚区，立足市农科院和沭阳县、泗洪县、洋河新区，建设食味粳稻、适生籼稻、优质肉禽、特色林果等新品种创新基地。

提升现代农业科技水平。积极发展智能农业、感知农业、精准农业，深化信息技术在农业生产全过程的应用，优先推广应用农产品溯源信息化。聚焦农业绿色投入品创制、农业重大病虫害综合防控、化学肥料与农药减施增效、农业废弃物资源化综合利用等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构建农业绿色发展科技支撑体系，示范推广一批农业可持续发展新模式。积极促进信息化与农业农村现代化深度融合，开展农业大数据、农情立体感知、农作智慧管理等关键技术和产品研发，提升农业生产数字化、智能化水平。

集聚农业支撑力量。加强农业装备创新，推进“绿色、环保”节约型农机应用，大力推广应用设施农业、畜牧业、渔业、农产品初加工、林果及特经特粮等特色产业机械化装备。加快农村科技服务超市建设，按照省农村科技服务超市示范店标准提升建设科技服务超市分店及所属便利店。加大科技特派员选派力度，深入开展送科技下乡活动，推广先进适用农业科技成果。

（四）着力推进民生科技创新。围绕改善民生和促进可持续发展的迫切要求，实施社会发展科研计划，加大双碳目标实现、人口健康、生态环境、公共安全、交通运输等领域核心关键技术攻关和应用示范的力度，为全面提升人民生活品质和促进社会包容性发展提供技术支撑。

强化碳达峰碳中和科技支撑。围绕能源、工业、建筑、交通、农业、居民生活等六大重点领域，开展低碳、脱碳以及负碳关键技术研发与推广。加强绿色关键技术研发和应用示范，聚焦能源高效开发、低碳燃料原料替代、装配式建筑等领域开展科技攻关，加快构建绿色低碳技术创新体系。聚焦太阳能光伏，布局建设技术创新中心等重大创新平台。针对农业固碳减排，布局建设农田气候变化模拟科学设施，开展全球气候变化情景模拟，研究碳中和背景下农田缓解和适应气候变化方案与技术集成，提升土壤固碳能力。强化重点区域绿色低碳发展，加快传统制造业绿色技术升级，支持高新区推动新兴产业高起点绿色发展。

强化卫生健康技术。围绕人民生命健康需求，大力支持医疗服务技术应用研究和示范，在新发突发疫病防控、精准医学、特色中药等重点领域，突破若干关键核心技术，增强生命健康产业竞争优势。发展疾病精准防控诊治技术，开展重大慢性非传染疾病及常见多发病发生、发展、转归机制研究，研发早期筛查、分型分类、个体化治疗、疗效和安全性预测及监控等精准诊治技术及基因编辑与治疗、细胞与免疫治疗、肿瘤与靶向治疗等精准医疗产品。发展新发突发疫病防控技术，重点开展基于大数据的传染病监测预警技术、分析技术、社会学监测与仿真预测预警系统研究，构建新发突发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技术解决方案，建立新发突发重大传染病中、西医综合救治技术与诊治方案，建立突发重大传染病公共卫生事件的康复评估和干预治疗方案。加强环境因素、职业危害和生活习惯等对重要疾病的发病机理及综合防治对策研究。开展生物安全等相关技术研究。

支撑生态环境治理。聚集文明城市建设，围绕文明城市建设，落实绿色生态发展理念，强化生态环境科技创新。以提供重大环境问题系统性技术解决方案和发展环保高新技术产业体系为目标，形成源头控制、清洁生产、末端治理和生态环境修复的成套技术。围绕洪泽湖、骆马湖生态资源，深入开展湖泊、湿地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化保护、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等科学研究。积极研究与推广绿色规划设计、绿色制造技术，大力开发污染行业清洁生产集成技术，加强大气治理、污水处理、固废处理技术研发与应用，提升废弃物利用率。

推进公共安全科技示范。围绕社会治理、化工安全、防灾减灾、消防安全、食品安全等领域技术需求，推进关键技术研发和应用示范，为经济社会安全发展提供科技保障。推进构建网格化、信息化、智能化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支持智能识别、热力计算、3D建模、无人机、5G应用、云计算等现代技术的应用示范，提升安全监管、融合治理、政务服务等能力水平。支持化工安全技术体系建设，加强对化工园区水电、危化品、周界安全等化工安全关键领域的早期预警、快速检测、远程监控、废弃物处理等全流程防控技术的应用与推广。鼓励开展重大工程安全预警与监测、重点领域气象灾害防御等技术研发，提升危险性分析、风险评估和灾害情景预测分析的精细化和精准度，提高社会防范能力。加强食品安全检测、科学评估、突发事件应急等关键技术研究。

推进社会其他领域科技示范。加强交通测绘、交通指挥、交通安全、物流运输、居民出行等领域技术研发和应用示范，开展物联感知采集、信息精准标识和安全接入等领域的研究，加强交通运输、建筑管理等领域的城市物联感知体系建设。开展基础共用体系研究，推进宽带互联网、移动通讯网络、电子政务外网、物联网融合建设，加快形成融合传输、存储、计算、处理为一体的智能化城市综合信息网络。抓住军民深度融合国家战略实施机遇，探索军民融合创新模式，促进军工技术落地转化，加快培育电子信息、新材料等领域军民融合高端特色产业集群，提升人工智能、生物医药等新兴领域核心竞争力。开展军民融合关键核心技术攻坚行动，促进军地科技成果双向转化。加强文化旅游产业科技创新，推动数字技术在文化旅游产业的应用，助推文旅融合和产业转型升级。

（五）推动科技服务业高质量发展。以培育科技服务业市场主体和壮大科技服务业平台载体为抓手，创新科技服务模式，优化科技服务业布局，着力推动科技服务业向市场化、专业化、规模化、体系化发展，构建“242”科技服务业新体系，推动创新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到2025年，全市累计建成科技服务业集聚区8—10个，创成省级科技服务业特色基地3—5个，全市规模以上科技服务业企业达到200家，服务收入超亿元的骨干企业不少于30家，全市科技服务业收入占GDP比重达到全省平均水平。

三、实施科技创新重点行动

坚持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以实施创新驱动战略为主线，以建设创新型城市为总抓手，以改革创新为动力，统筹推进科技创新“五大行动”，加快完善创新主体协同互动、创新要素高效配置、创新效能全面提升的创新体系，确保科技创新重要指标大幅提升。

（一）实施创新主体培育行动

聚焦重点产业领域，引导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促进科技创新型企业量质双升，加快形成以高新技术企业为主体的创新型企业集群。

1. 持续引培科技型企业（项目）。“十四五”期间，坚持将科技型企业（项目）引培作为全市创新能力提升的重要增长点。围绕“产业强链”三年行动计划，将科技合作专题推介纳入每年重大招商活动，大力引建一批重点区域的重大项目、重点企业。优先招引拥有自主核心技术与发展潜力，属于新技术、新产业、新模式、新业态“四新经济”形态的科技企业（项目）。举办科技创新创业大赛，多层次、分领域举办城市赛、行业赛，吸引高层次人才、高科技项目来宿落地转化。开展创业载体提质增效活动，提高科技型企业孵育能力。优化科技服务环境，加强科技服务业体系建设，发挥科技中介服务机构作用，在市场开拓、标准咨询、检验检测认证等方面提供专业服务，为科技型企业（项目）“引得来、留得住、成长好”营造良好的氛围。

2. 加强科技创新型企业梯队培育。绘制“科技型中小企业成长路线图”，精准帮扶施策，支持创新型中小微企业快速成长。实施“科技型企业百强计划”，形成“初创型科技企业—科技型中小微企业—科技型高成长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梯队。深入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小升高”行动和高新技术企业树标提质计划，建立高新技术企业评价体系，推动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快速增长与高质量发展。探索创新型领军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促进行业上下游、大中小、产学研各方力量深度融合、融通创新。实施科技企业上市培育计划，助推优质科创企业上市融资、加快发展。2025年，全市培育2000家具有持续创新能力、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达到1200家，创新型领军企业培育30家以上。全市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比重达到50%。

3. 提升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围绕全市现代产业布局，以重点骨干企业为依托，深化与高校、科研院所、创新型企业和创新团队的创新合作，组织开展重点产业核心技术研发，提高关键技术创新水平。鼓励企业开展协同创新，牵头或参与各类重大项目研发。支持行业领军企业深化与省产业技术研究院等大院大所的战略合作，建设联合创新中心、重点实验室、行业研究院和产业研究院等高水平研发机构。加快探索以企业为主体的离岸研发政策支持体系。实施企业研发机构高质量提升计划，完善企业研发机构绩效考评、动态管理机制，建设省级以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企业研发机构，重点培育10家左右国内一流的企业研发机构，全市大中型工业企业稳定在90%左右，规上高新技术企业基本建有研发机构。

（二）实施创新载体平台引培行动

全面优化新一轮科技创新布局，完善科技创新链条，聚焦全市产业发展战略需求，依托高水平研究型大学、科研机构和科技领军企业力量，加快建设以产业技术研究院、技术创新中心、新型研发机构、科技公共服务平台为主体的科技创新平台体系，推进各类平台载体高水平建设，着力建设产业创新高地，推动产业和科技深度融合。力争到2025年，新培育创建一批高水平重大科技创新平台，攻克一批关键核心技术，转化一批重大科研成果，聚集一批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创业人才，形成科技创新成果与地方产业对接、创新资源向现实生产力转化的高质量发展新态势。

1. 加大科研机构和创新载体引进力度。持续推进实施引进大院名校共建创新载体战略，充分发挥创新载体引才聚才优势，集聚高端创新资源，助力我市创新驱动发展。围绕我市重大战略需求，集中力量引进共建一批重大战略性创新载体。聚焦地方产业发展需求，以市县财政投入为主，加大力度引导共建一批产业引领性创新载体。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以社会资本投入为主，鼓励企业、人才团队、科研机构等多元主体合作共建面向市场应用为主的创新载体。

2. 提升产业技术研究院创新水平。推进南京工业大学新材料研究院、江南大学产业技术研究院、南京农业大学设施园艺研究院等产业技术研究院提升产业技术创新能力和服务产业发展的水平，完善创新成果产业化目标导向的运营机制，巩固国内高校院所与宿迁深度合作长效机制，将地校共建研究院打造成为我市科技人才和技术创新策源地。支持研究院高薪聘请领军人才，加强团队建设，做实做优产业技术研究院，加快布局现有产业技术研究院加盟成为省产业技术研究院专业研究所，开展原创性研发活动，支撑产业技术创新。

3. 加快建设重大产业创新载体平台。强化与国内外知名高校院所科技创新合作，吸引更多央企、大院大所等“国家队”科技资源在宿建设科研院所。按照政府引导，以园区或领军企业为主体，高校科研院所作为依托单位，重点围绕功能高分子材料、智能制造、大数据应用等特色产业，优先布局一批新型研发机构或产业技术研究院。制定新型研发机构建设五年计划，分年度下达任务，确保研发机构达到“六有”标准。推动行业龙头企业联合研发机构、院士等优秀科学家及其团队共同组建产业创新联合体，以产品创新为导向，围绕产业链打造创新链，重点解决产业“卡脖子”技术难题。

4. 促进创新创业载体提质增效。以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为目标，集成政策支持，推动载体向专业化、一体化、品牌化方向发展。加快众创空间建设，突出产业导向，顺应互联网跨界融合创新创业趋势，鼓励社会力量投资建设或管理运营众创空间。大力引进科技孵化器专业运营机构，支持科技企业孵化器向专业化发展，加强绩效考评奖励，提升孵化运营水平。通过委托运营、合作运营等模式，招引一批服务体系成熟的高端服务机构，完善“创投+孵化+服务”发展模式，提升专业化服务能力高。2025年，全市省级以上众创空间、科技企业孵化器力争达到35家。

5. 着力完善科技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全市综合性科技创新服务云平台，健全省市科技创新平台科技型中小企业开放共享机制，提供“一站式”政策、投融资、技术、人才等服务。布局建设开放性科技服务平台，面向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等领域研发和应用需求，拓展实体经济应用场景，促进更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壮大。加快建设大型科研设施和大型仪器设备共享服务平台，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以及其它政府财政支持的重大科研设施与大型仪器设备向社会用户开放，促进科学仪器设备使用服务的社会化。鼓励支持新型研发机构组建公共科技服务平台,向企业提供技术委托研发、标准研制和试验验证、知识产权协同运用、检验检测、人员培训、科技咨询、设施共享等公共服务。推动数字领域的骨干企业搭建开源共享的重大开放创新服务平台。

（三）实施创新人才汇聚行动

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人才强国战略，持续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围绕全市“20条”重点产业链，实施更加积极的人才政策，引进一批具有国内一流水平的科学家、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引培一批青年科技人才、卓越工程师。实施“五联五强”行动，强化科技人才支撑能力，打造苏北地区创新创业人才高地，构筑人才引领高质量发展的新优势。

1. 引进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深化引才育才龙头工程，依托国家重大人才工程、省“双创计划”和省“333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市“千名领军人才集聚计划”和“千名拔尖人才培养工程”，围绕主导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创业需求，引进一批国内一流的科学家、科技领军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创业团队。建立以创新创业为导向的人才培养机制、加快培育重点行业、重要领域、战略性新兴产业人才，完善基础研究人才培养长期稳定支持机制。强化企业引才主体作用，鼓励和支持企业引进国内外高层次管理和技术研发人才，支持行业龙头企业建设外国专家工作室，深度推进产才融合。做强宿迁人才发展大会、高校毕业生·高层次人才·高技术项目“三对接”、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大赛、“百所高校院所宿迁行”等品牌活动，大力引进青年科技人才。加强青年科技人才培养，完善青年科技人才普惠性支持政策，加大科技计划对青年科技人才的支持力度，提升市级人才工程中青年科技人才占比。加快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建设，面向国内外吸引优秀博士来宿从事博士后研究，构建青年科技人才快速成长成才的服务平台。到2025年，集聚创新创业类人才（团队）项目500个以上。

2. 大力培养应用型人才。加强卓越工程师人才队伍建设，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积极构建以学生就业为导向的“订单式”人才培养模式，为企业“量身定做”高素质卓越工程师人才。完善高技能人才培养培训体系，支持企业设立人才培训基地，支持高校设立产业学院，推动校企联合培养高技能人才。积极探索科技创新创业人才与产业的融合发展模式，推行科教、产业部门人才双向交流制度，深入推进“科技镇长团”“科技副总”计划，优化“产业教授”选拔方式。

3. 创新柔性引才机制。坚持“不求所有，但求所用”的原则，积极创新柔性引才机制，制定吸引人才、稳定人才、留住人才的政策措施。创新人才职称评价与聘任方式，打破户籍、身份、学历、人事关系等制约，通过创新顾问指导、挂职、兼职、退休返聘、技术入股等方式精准引进人才。通过打造科创飞地、专家智库、创业孵化器等载体，采用研讨合作、远程协作等形式，推动各类项目成果落地、效益共享，释放柔性人才的知识力量。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中推广“揭榜挂帅”“军令状”等竞争性人才使用机制，打破科技计划项目攻关的地域限制。优化柔性引才的政策、生活、工作保障，为柔性人才营造干事创业良好环境。

4. 激发人才创新创造活力。持续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建立与宿迁科技创新发展相匹配的人才培养、引进、使用、评价、激励、流动机制，加快形成有利于科技人才潜心研究和创新的制度体系。优化创新人才发展生态环境，实施更加开放的引智引才政策，加大市财政对人才的普惠性支持力度，拓宽科技人才融资渠道。探索建立科技人才服务联盟，健全科技人才综合服务保障体系，探索规划建设国际化人才产业园区，加快搭建科技人才服务平台，打造最优的“引才、聚才、留才、用才”环境。对符合宿迁产业发展需要，带核心技术、带研发项目、带社会资金来宿创业的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视条件给予项目立项支持。对紧缺急需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事业单位可单独制定收入分配倾斜政策，不纳入绩效工资总量。科研人员承担企业科研项目所获收入、科技成果转化奖励、科研经费绩效奖励，按国家、省相关政策规定执行。

（四）实施政产学研用深度融合行动

加强政策引导，加大资源整合力度，建立科学有效的产学研深度融合机制，创新合作模式，打造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协同创新体系。

1. 加强政策引导与服务体系保障。强化科技、财政、投资、税收、人才、知识产权等政策协同、衔接、落实和配套。加强科技成果服务能力建设，制定以实绩为导向的科技中介服务扶持政策、评价办法，鼓励各类科技服务机构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提供第三方服务。深化科技金融融合发展，构建天使投资、创业投资、产业投资基金、知识产权融资、上市融资、科技信贷、科技保险等科技金融产品服务体系，加快推动科技、金融与产业深度融合。

2. 深入推进校地院地融合创新。引导企业和高校、科研院所开展高层次、全方位、多元化产学研合作，联合组建产业技术研究院、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协同创新中心等，实现由技术指导、购买成果等低层次合作向联合开发、技术入股和共建研发中心等高层次合作转变，从松散型合作向紧密型合作转变，促进创新人才、科技成果、金融资本、服务机构等创新要素有效集聚。鼓励各类企业对接优势院校、科研机构、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等单位，进行应用研究和原创技术的二次开发，着力攻克产业发展重点领域的共性技术、核心关键技术瓶颈，促进产业链各环节市场主体之间融合创新。

大力推进宿迁与国内外校地院地合作，建立高校院所与地方的合作机制，深化宿迁市政府与南京大学的战略合作，探索地方政府与高校院所的新型合作模式。加快推进校地院地合作平台建设，引进国内外高校院所在宿迁建设或共建重大科技创新平台、新型研发机构、创新中心、技术转移中心和创业孵化基地，探索人才、智力、项目相结合的柔性引进制度，促进科技人员有序流动。支持具备条件的高等院校规划建设大学科技园，优先布局建设一批研发实验基地、科技成果转化基地和人才培训基地孵化，带动学院相关学科同步提升。支持有条件的县区园区深耕1—2所省内外高校，探索共建大学生创新创业园。引导创新平台加强协同创新，推进实验室开放、仪器设施共享、研究人员流动，在重大核心关键技术、产业共性技术等方面开展联合攻关。

3. 构建跨区域协同创新体系。构建跨行政区域的科技创新格局，在科技服务、人力资源开发、共建合作载体和技术转移、成果转化平台等方面，扩大对内对外科技交流合作，推动合作向宽领域、深层次和高水平方向发展，提升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能力。鼓励地方政府在科教资源丰富的地区设立实现区域间创新要素自由流动，“飞地”园区，以构建离岸孵化器和创新“飞地”等创新创业平台为载体，加快推进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加强与南京、苏州、上海等地的科技合作，积极融入长三角一体化，以更宽视野和更高站位，不断优化政策措施，加强科创资源对接，完善创新服务体系，推动产业技术联盟共建。深化科技创新券2.0改革，推动创新券与长三角地区实现通兑，引导更多的科技型中小企业融入长三角科技创新共同体，集聚优质科技创新资源，打造更多技术基础强、可持续发展性强新的经济增长点。

4. 扩大国际科技合作开放创新。实施更加开放包容、互惠共享的国际科技合作战略，更加主动融入全球创新网络。进一步拓展国际科技合作渠道，围绕“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坚持“走出去”与“请进来”相结合，深化绿色经济、跨境电子商务等领域的技术创新合作与人文交流，有力支撑宿迁打造绿色经济合作基地，培育跨境电商产业链和生态圈，努力开创科技对外开放合作新局面。实施海外研发服务中心培育计划，通过购买、引进、消化、利用国际市场先进技术和服务网络，加快企业产品创新，支持推动企业到欧美、亚洲等技术先进国家设立海外研发中心。加大与欧盟、美国等国家地区的科研机构、高等院校合作，强化技术引进、孵化创新，探索建设集科研攻关、技术转移、成果转化、人才培养等功能于一体的国际合作交流平台。深化与国际科技组织合作，积极参与或举办国际科技创新活动，培育发展国际产业技术创新联盟。

（五）实施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和保护能力提升行动

统筹推进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建设，全面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水平，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制度在激励自主创新、推动“四化”同步集成改革中的重要作用。

1. 稳步提升知识产权创造水平。以高新技术企业、“链主”企业为重点，推动企业围绕关键核心技术、“卡脖子”领域开展科研攻关，进行发明专利挖掘和布局，鼓励外贸企业积极进行海外专利和商标布局，支撑企业“走出去”，实施市级知识产权强企、强链计划，开展细分领域专利信息分析，组建产业知识产权联盟，引导上下游企业构建专利池，提升企业和产业核心竞争力，到2025年，全市有效发明专利量突破4000件。

2. 促进知识产权高效益运用。鼓励高新技术企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贯彻国家标准《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提升企业知识产权综合能力，支持金融机构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业务，缓解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企业融资难题，探索开展知识产权证券化和专利标准化，力争在中国专利奖、江苏专利奖上取得突破。到2025年，全市参与知识产权贯标企业突破1200户，知识产权贷款融资额突破5亿元。

3. 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完善知识产权行政执法体系，全面推行知识产权“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制度和知识产权侵权纠纷行政裁决制度。健全知识产权联席会议机制，推动司法保护、行政执法、调解仲裁、社会监督等“四轮驱动”保护模式。加快建设中国（宿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构建便民利民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网络和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体系，加快形成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机制。加大线上线下源头追溯和打击力度，编制海外维权应对指南，指导企业建设知识产权涉外风险防控体系。加快知识产权人才建设，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宣传，构筑知识产权保护新高地。

四、着力打造区域创新发展新格局

以创新型城市建设为统领，集聚创新资源，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积极探索创新发展新路径和新模式，优化科技创新功能布局，打造若干区域创新示范引领高地，形成协同创新的多层次发展格局，提升重大创新节点能级，推动区域创新能力和竞争力整体提升，到2025年，力争将宿迁建成高水平创新型城市。

（一）提升高新区创新引领能力。充分发挥宿迁国家高新区创新引领作用，明确各类科技园区新的发展定位，统筹推进高新区、科技产业园、科技综合体、科技企业孵化器等建设，努力打造产业转型、城市转型的先行区、引领区、示范区，成为特色产业科技创新基地的主阵地。积极推动市级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建设，强化地方政府高新区建设主体责任，创新高新区建设运营模式，支持市级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升级创建省级高新区。按照争先进位要求，坚持“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和产城融合发展方向，加快宿迁高新区转型升级步伐，以科技创新为核心推进全面创新与改革。围绕打造千亿级产业园区、培育百亿级特色产业基地、集聚十亿级项目集群发展目标，重点发展新材料、电子信息、高端装备制造三大创新产业集群。着力推动新材料科技城、北斗电子信息产业园等创新载体建设，推进与省产业技术研究院共建的功能高分子复合材料产业技术研究所等一批创新平台落地；支持 “一区多园”、飞地经济、异地孵化等，实现空间拓展、合作共赢；创新高新区发展体制机制，引导和推动高新区加快步入创新驱动、内生增长的轨道。完善高新区安全生产治理体系，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到2025年，宿迁高新区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比超过65%，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达到200家以上，力争宿迁国家高新区进入全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百强”序列。

（二）支持宿迁农高区打造农业现代化绿色发展高地。以建设江苏宿迁省级农高区为重要契机，实施科技强农工程，促进更多创新要素向农业农村流动，加强农业科技服务载体和平台建设，支撑宿迁从农业大市向农业强市转型升级，推动宿迁向农业现代化迈进。以“绿色高端”为主题，加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和农业科技型企业引培力度，集聚一批研发能力强、技术水平高、综合效益好的农业高新技术企业和农业科研机构。鼓励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与农业龙头企业开展产学研深度合作，与国内知名涉农高校院所建立对接交流机制，支持在农高区建设产业技术研究院，建成一批以实验室、工程技术中心、实验基地、专家工作站为基础的科技创新平台。大力引进和培养科技人才和创新团队，加强产业关键技术攻关、示范推广、成果转化，增强产业创新能力和发展后劲。到2025年，将宿迁农高区基本建成全省靠前、全国有影响的现代农业创新高地，高效设施农业示范面积超过2万亩，农产品精深加工产值达75亿，绿色优质品牌农产品比重80%以上，数字农业发展水平75%以上。

发挥宿迁农高区辐射带动作用，依托我市农业优势特色产业、特色品种，开展农业科技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组建产业创新联盟，整合服务资源，在引进科研成果、试验科研成果、比较科研成果方面，发展壮大科技示范主体。坚持“以产兴城、产城融合、城乡一体”的发展路径，到2025年，全市培育一批农业科技型企业，汇聚一批科技人才团队，引进一批农业科技成果，突破一批核心技术，落地一批高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全市农业技术创新力、数字化应用水平、产业集聚度和农业综合效益全面提升，农业现代化水平显著提高。

（三）推动科技产业园高水平发展。按照“一园一主业、一园一特色”的发展思路，围绕经济转型升级的需要，面向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突出产业集聚、土地集约、特色鲜明、配套完善的要求，打造一批宜居宜业的示范科技产业园，构建集研发、生产、生活为一体的科技创新基地。结合“一区多园”建设试点推进，支持各高新区、开发区规划建设一批科技产业园，布局发展符合小城市经济规模和功能定位的科技产业开发园区，依托现有产业园，进一步提升特色竞争优势。强化沭阳智能纺织、宿城激光装备科技产业园的功能布局，围绕特色产业和专业技术领域引进建设一批高水平的研发机构，全面配套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加快形成创新型产业集群。支持泗阳意杨、宿城中德环保绿色建材科技产业园在做强产业链的同时，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努力实现产业转型。支持沭阳软件园、宿迁北斗电子信息、筑梦小镇、数字农业产业园建设，使之成为全市特色产业基地。加强高校资源与科技产业园的合作，支持县（区）结合产业特色，与优势高校共建大学科技园，集成科技创新资源、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培养创新人才，培育区域经济发展新动能。

|  |
| --- |
| 科技产业园提升工程 |
| 1. 筑梦小镇。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数字创意、地理信息、新材料研发等四大产业领域，加速大数据应用和人工智能两大产业发展平台建设，打造国家级创业孵化基地。
2. 沭阳软件产业园。完善众创空间（创业苗圃）-孵化器-加速器”创新创业孵化体系建设。依托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省级科技产业园、省级服务业集聚区、省级众创集聚区、省级双创示范基地加强与省内特色高校合作建设大学科创园。
3. 激光装备产业园。以打造“华东光谷·智造之芯”为定位，以“百家企业、百亿产值”为目标，加快科技企业孵化器、加速器等设施建设，向元器件制造、成套设备制造环节强链，向原材料、成套设备及应用领域补链，加大科技型企业招引，支持企业做强做优，培育一批产业龙头企业。
4. 北斗电子信息产业园。重点发展汽车导航仪等智能终端、室内位置服务、无人机、汽车Tbox、传感器、无线通讯等高附加值、高技术含量的电子信息产业，打造成集研发、生产、孵化、服务于一体的产业核心区。
5. 膜材料产业园。按照“产、城、人、文”融合发展理念，大力引进一批龙头企业，广泛招揽一批配套企业。深化与省产业技术研究院共建功能复合材料研究所及产业化基地。
6. 电子商务产业园。抢抓中国（宿迁）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历史机遇，积极发展数字文化、离岸服务外包等业态，扩大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规模，建成“跨境电商集聚区、数字经济示范区”。
7. 数字农业产业园。以打造现代农业发展的洋河模式、高标准建设江苏宿迁国家农业科技园区为目标，建成引领淮海经济区现代农业发展的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支持与知名涉农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建设产业研究院。到2025年，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高于全市10个百分点，数字农业发展水平达到75%以上。
8. 京东物联网智能制造产业园。支持加快以智能硬件研发、生产、数据、服务基地和面向物联网为核心的数据服务中心、智能云中心建设，依托京东智能领先的物联网技术，结合京东大数据、云平台的技术布局，打造新一代物联网智能硬件的智慧工厂。
9. 西交大宿迁科技园。充分发挥西楚创客国家级众创空间孵化作用，结合经济发展与产业需求，以科技企业的孵化为核心，全面发展新兴信息产业、高端智能家电、生物产业、新能源、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到2025年，创成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
10. 汽车及零部件产业园：以做大做强油泵、进气歧管、活塞等动力系统，散热器、水泵等冷却系统，悬架、减震器、轮毂、轮胎等行驶系统，导航、影音、智能网联等电子产品；延伸发展发动机、变速器、底盘、转向系统等关键核心部件；加快发展精密模具、产品检测、设备研发等配套环节。逐步发展新能源汽车产业零部件配套体系，建成长三角知名的新能源汽车产业汽配产品全产业链配套研发生产集聚区。
 |

（四）建设区域科技成果转化承载高地。以高新区、开发区、各功能区为依托，坚持比较优势，突出差异化发展、产业特色、区域优势和功能定位，着力推进科技创新能力建设、科技人才引进、创新平台建设，努力建设一批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基地。面向长三角区域需求，引导科技综合体向多场景应用延伸。围绕科技综合体提质增效，建设集科技研发平台、企业孵化平台、公共服务平台、生活服务措施于一体的高水平科技创新载体。按照“科技+人才+产业+生活”融合发展模式，引入创意概念验证、孵化加速及产业化三级应用场景，构建完善“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园区”全链条创业孵化体系，引导科技综合体纵深发展。鼓励有条件的科技综合体加强对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数字经济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创新场景供给，加大成果转化应用，催生一批科技型企业。支持一批富有产业特色的科技综合体建成科技产业园区，形成产业发展优势。加强与长三角区域院校的校地合作，支持引入优质高校资源，共建大学科技园，为科研项目提供孵化转化承载地。加快探索以利益直达为重点的科技成果在地转化机制，完善离岸研发（孵化）与在岸转化有机统一的科创工作机制。到2025年，全市科技综合体建成地标式综合体2—3个、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10个、大学科技园1—2家。

聚焦主导产业细分领域，集聚专业资源，提升产业技术研究院的综合能力和细分产业专业园区、高新技术园区的成果承载能力，建立起常态化、高频率的成果发布、对接机制。深化与省产业技术研究院合作，推进科技攻关引导资金建设，加强关键技术协同攻关，提升区域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整体效能。

（五）助力长三角先进制造业基地向高端化迈进。深度融入长三角科技创新共同体，深化同上海、苏南等发达地区互动互联，加强与长江经济带、淮海经济区城市合作，积极参与区域协同创新，加快科技创新资源互联互通。加强与上海自贸区、南京江北新区、苏州工业园区对接合作，进一步推动南北挂钩共建园区高质量发展围绕建设长三角先进制造业基地、“四化”同步集成改革示范区，重点聚焦大数据与智能制造、高端纺织、光伏新能源等领域，强化技术创新引领，加快推进先进制造业创新要素向宿迁聚集；依托现有园区、开发区，借助江浙沪地区优质科教资源，加快建设一批先进制造业特色科技园区，推动产业向高端发展。发挥南北共建园区的承载和带动作用，加强苏州宿迁工业园区与苏州自贸区联动创新，努力建成国内一流区域跨界合作区。发挥晶硅光伏、电子元器件、膜材料等龙头制造业企业引领作用，建设一批制造业创新中心、产业技术创新中心等重大科创平台。深化“双招双引”，通过引入具有核心专利和技术的企业，建设一批先进制造业领域的国家级技术研发中心、省级重点实验室，加快形成共性关键技术供给能力，推动重点产业实现转型升级。抓住新一轮信息技术革命和数字经济发展机遇，推动制造业技术改造提升，加大产业智能化、数字化改造力度，推动产业提质增效，全面支撑先进制造业创新发展。

五、加快推进科技治理能力现代化

深化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改革，着力破解体制性障碍和结构性矛盾，最大限度地释放科技创新活力，推动科技创新力量布局、要素配置、人才队伍进一步体系化、建制化、协同化，提升宿迁创新体系整体效能。

（一）健全创新激励和保障机制。优化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制度环境，加大科技成果转化政策支持。探索制定规范、合理、有效的单位科技成果转化收入分配和激励制度。加强技术市场建设，探索建立企业科技需求招投标机制，健全企业购买科技成果、委托开发、联合开发和以技术入股分红等制度，打造创新与创业、线上与线下、孵化与投资相结合的科技成果交易市场。

（二）优化重大科技项目立项和组织方式。优化宿迁科技规划体系和运行机制，增强科技规划对科技任务布局和资源配置的引领作用，构建“战略研究—规划部署—任务布局—组织实施”的有效衔接机制。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的新一轮科技体制改革行动方案，改进科技项目组织管理方式，给予科研单位和科研人员更多自主权，推行技术总师负责制，推行“揭榜挂帅”“赛马”等制度。

（三）深化科技科研评价制度改革。坚持“破四唯”和“立新标”并举，强化以质量、绩效、贡献为核心的评价导向，建立以同行评价为基础的业内评价机制，注重引入市场评价和社会评价。改进科研管理方式，扩大用人单位评价自主权，减少不必要的政府评价活动，简化各类表格和参评环节。改革完善科技成果和人才评价办法，避免评价结果与物质利益、政府资源分配过度挂钩，增强科技创新的内生动力。强化项目过程管理和评价验收。探索开展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政策试点，健全科技成果转化容错纠错机制。深化科技奖励改革，构建完善激励自主创新、突出价值导向的科技奖励制度。开展科技计划（资金）绩效评价，提升科技评价科学性、客观性和有效性。

（四）加强科研诚信和监管机制建设。完善科研诚信体系建设，加强科技计划项目、科技奖励、学术期刊、重大人才工程等重点领域科研诚信管理，在重大科技活动中依法实施科研诚信承诺制，加强科研诚信信息的共享应用。完善科技项目全链条监督管理机制。加强科研诚信分类监管，推进科研诚信信息共享应用，将科研诚信理念融入科技计划的指南编制、项目申请、立项评审、过程管理、评估评价、结题验收等全过程。强化科研诚信宣传教育，不断提高全社会科研诚信管理水平。

六、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加强党对科技创新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践行“两个维护”，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确保科技创新工作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保持高度一致，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坚持依法行政。充分发挥意识形态工作的思想引领、舆论推动、精神激励和文化支撑作用，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全面调动各级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为实现规划目标任务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

（二）完善工作推进机制。建立全市科技创新工作例会机制，定期研究和会办全市科技创新重点工作。各部门、各县区要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做好与规划总体思路和主要目标的衔接，做好重点领域、重点行动的分解、细化和落实，强化统筹指导，形成以科技规划为统领、科技计划为支撑的良好格局。健全考核机制，健全科技规划实施的监测评估和动态调整机制，细化落实规划目标，开展规划中期评估，完善绩效考核评价体系，优化健全以科技创新质量、贡献、绩效为导向的分类评价和绩效评估体系。

（三）强化财政资金保障。统筹资金投入与管理，积极争取国家、省各类资金支持。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和政府投资结构，围绕科技创新重点任务优先安排财政科技支出和项目投入。加大财政科技投入力度，加大对企业创新主体研发活动的财政奖励力度，分级分类对企业创新主体在发展空间、资源渠道、科技金融、产学研合作、承担科研项目等方面给予重点支持。创新财政科技投入方式，提高政府科技投入的引导力和带动力，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引导金融资本、社会资本投向科技创新领域，带动地方和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构建多元化的投入机制。

（四）优化创新创业环境。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把弘扬科学家精神作为新时期科技创新工作的重要内容，加强科研诚信建设，激励和引导全市广大科技工作者追求真理、勇攀高峰。着力培育企业家精神，发挥企业家在创新创业中的重要作用，积极营造重商亲商氛围，进一步完善涉企政策和信息公开机制。持续推进大众科普教育，提升公民科学素质，持续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提升农民科技文化素质，积极举办、参加、推广各类创新创业赛事活动，加快科学精神和创新价值的传播塑造，积极倡导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创新文化，动员全社会更好理解和投身科技创新，形成人人崇尚创新、人人渴望创新、人人皆可创新的社会氛围。

抄送：市委各部委办，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监委，

市法院，市检察院，宿迁军分区。

宿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2月28日印发